# 重庆市的导游词如何写(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5-02-15

*重庆市的导游词如何写一组织名称：业主委员会代表人：地址：联系电话：乙方（物业管理企业）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地址：联系电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物业区域《业主公约》...*

**重庆市的导游词如何写一**

组织名称：

业主委员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物业管理企业）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物业区域《业主公约》的约定，甲方通过招标、议标等方式选聘乙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物业名称）实施本物业区域的物业管理服务的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物业管理区域概况

第一条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名称：物业类型：\_\_\_\_\_\_\_\_\_\_

座落位置：

占地面积：平方米；建筑面积：平方米

四至：东至：南至：

西至：北至：

其他：.

第二条具体物业构成明细及所配置的共用设备设施明细详见附件一和附件二。

第二章委托服务事项

第三条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的物业服务的主要内容为：

1、物业共用部分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物业共用部分具体包括：房屋的承重结构（包括：基础、承重墙体、梁柱、楼盖等），非承重结构的分户墙外墙面，屋盖、屋面、大堂、公共门厅、走廊、过道、楼梯间、电梯井、垃圾通道、污水管、雨水管、楼道灯、避雷装置、.

2、物业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具体包括：共用的上下水管道、落水管、污水管、垃圾道、共用照明、天线、中央空调、高压水泵房、楼内消防设施设备、电梯、.

3、市政共用设施（不属市政部门管理的）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道路、室外上下水管道、化粪池、沟渠、水池、井、停车场、路灯\_\_\_\_\_\_\_.

4、公用绿地、花木、建筑小品等的养护与管理。

5、附属配套建筑和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商业网点、文化体育娱乐场所、公厕、\_\_\_\_\_\_\_\_\_\_\_\_\_.

6、公共场所、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垃圾的收集、清运，排水管道、污水管道的疏通。

7、交通秩序与车辆停放的管理。

8、协助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

9、物业档案资料管理。

10、物业项目使用专项维修资金的预算和计划。

11、装修管理。

12、物业服务费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费用的收取。

13、法律政策规定应由乙方管理服务的其它服务事项。

第四条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本合同特别约定的物业管理事项为：

1、接受业主委托，对其物业的专有部分进行维修养护（服务价格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三章物业服务质量

第五条乙方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应达到约定的标准（具体服务标准见附件三）

第四章物业服务费用

第六条本物业管理区域的物业服务收费选择以下第种方式：

1、包干制（物业服务费用的构成包括物业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物业管理企业的利润）

根据本物业管理区域的实际情况和重庆市物业服务收费指导价格确定的原则，双方约定物业服务费用按月、季、年收取，其收取的标准如下（按建筑面积计算）

（1）住宅：\_\_\_\_\_\_\_\_元/月·平方米

（2）写字楼：\_\_\_\_\_\_\_\_元/月·平方米

（3）商业物业：\_\_\_\_\_\_\_\_元/月·平方米

（4）其他物业：\_\_\_\_\_\_\_\_元/月·平方米

业主向乙方按约定的标准交纳物业服务费，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标准提供服务，盈余或亏损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2、酬金制（酬金制是指在预收的物业服务资金中按约定比例或者约定数额提取酬金支付给物业管理企业，其余全部用于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支出，结余或者不足均由业主享有或者承担的物业服务计费方式。物业服务资金的构成包括物业服务支出和物业管理企业的酬金）

本物业管理区域的物业服务资金预收标准如下（按建筑面积计算）

（1）住宅：\_\_\_\_\_\_\_\_元/月·平方米

（2）写字楼：\_\_\_\_\_\_\_\_元/月·平方米

（3）商业物业：\_\_\_\_\_\_\_\_元/月·平方米

（4）其他物业：\_\_\_\_\_\_\_\_元/月·平方米

乙方选择以下第种方式对物业服务资金提取酬金：

（1）乙方每月/每年按\_\_\_\_\_\_\_\_元的标准从物业服务资金中提取；

（2）乙方每月/每年按预收物业服务资金数额\_\_\_\_\_\_\_\_%的比例提取。

预收的物业服务支出为所交纳的业主所有，由乙方代管，并由乙方按已公示的预算方案主要用于以下开支：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

2、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3、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费用；

4、物业管理区域绿化养护费用；

5、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费用；

6、办公费用；

7、物业管理企业固定资产折旧；

8、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

预收的物业服务支出应当全额用于本合同约定的支出。物业服务支出年度结算后结余部分，转入下一年度继续使用，物业服务支出年度结算后不足部分，由业主承担。

第七条共用的专项设备运行的能源消耗，应独立计量核算，采取\_\_\_\_\_\_\_\_\_\_\_\_方式向业主分摊计收。

第八条业主应于之日起交纳物业服务费用或物业服务资金。

已纳入管理服务范围的，开发建设单位未出售或未按时交给物业买受人的物业，物业服务费用或者物业服务资金由开发建设单位全额交纳；业主的空置房（经乙方与业主双方认定，其水、电、气表起止数均未走动的），其物业服务费用或物业服务资金由业主按50%的比例交纳。

业主与物业使用人约定由物业使用人交纳物业服务费用或物业服务资金的，从其约定，物业使用人不按照约定交纳的，业主负连带交纳责任。业主与物业使用人之间的缴费约定，业主应当自约定之日起书面告知乙方。

物业服务费用或者物业服务资金按（年/季/月）交纳，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应在（每年/每季/每月）前日内履行交纳义务。

第九条物业服务费用实行酬金制方式计费的，乙方应向全体业主书面报告物业管理年度计划和物业服务资金年度预决算，并每年次向全体业主公布物业服务资金的收支情况。

对物业服务资金收支情况有争议的，甲方或乙方可以委托双方共同认可的专业审计机构对物业服务资金年度预决算和物业服务资金年度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审计费用由承担。

第十条停车收费分别采取以下方式：

1、停车场属于全体业主的，使用人应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费，该项停车费中\_\_\_\_\_\_\_\_元/个·月的停车管理服务费归乙方所有，其余停车费为全体业主所有，可根据业主公约或业主大会的决定用于业主委员会的办公经费支出或纳入维修资金管理；

2、停车场属于开发建设单位所有的，业主享有优先使用权，车位使用人应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费，乙方从停车费中按露天车位\_\_\_\_\_\_\_\_元/个·月、车库车位\_\_\_\_\_\_\_\_元/个·月标准提取停车管理服务费；

3、车位权属系业主的，应按露天车位\_\_\_\_\_\_\_\_元/个·月、车库车位\_\_\_\_\_\_\_\_元/个·月标准或按占地面积（包括公摊面积）\_\_\_\_\_\_\_\_元/㎡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管理服务费。

第十一条乙方应与业主或物业使用人签订书面的《停车协议》，明确双方在停车位使用及管理服务方面的权利义务关系。

第十二条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会所属全体业主或开发建设单位所有，委托乙方经营管理，业主或物业使用人使用会所，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使用费：

第十三条乙方经营管理会所，可按标准提取管理服务费；乙方经营配套商业设施，可按标准提取管理服务费；乙方经营管理其他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按标准提取管理服务费。

第十四条乙方利用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的停车场，会所及其他共用部位、共有设备设施进行经营（如：设置商业广告招牌），应当征得甲方相关业主的同意，所得收益扣除乙方管理服务成本和佣金后剩余部分的本金和利息归全体业主所有，可根据业主公约的规定纳入物业专项维修资金进行管理。

第十五条乙方接受业主委托，提供专项服务的，专项服务的内容和费用按其约定执行。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_\_\_\_\_\_\_\_.

第五章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十七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享有以下权利：

1、监督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遵守业主公约和物业管理制度；

2、审定乙方拟定的物业管理方案、年度管理计划、维修养护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和大中修方案的财务预算和决算，监督检查乙方各项方案计划的实施；

3、制订物业共用部分和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公共秩序和环境卫生的维护方面的规章制度；

4、审批物业维修资金的使用项目和使用预算，负责组织对物业设施、设备和共用部分的大中修及更新、改造的竣工验收；

5、定期听取乙方关于物业服务合同履行情况和物业维修资金的使用情况的报告，并定期向业主公布报告；

6、代表本业主参加因物业管理活动发生的诉讼；

7、对乙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行为，提请有关部门处理；

8、监督乙方实施物业服务的其他行为；

9、实行酬金制物业服务收费方式的，有权与乙方共同委托双方认可的专业审计机构对年度财务收支状况进行审计；

10、依据法律、法规规定享有的其他权利。

甲方应履行的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移交下列资料：

（1）竣工总平面图，绿化图，单体建筑、结构、设备竣工图，配套设施、地下管网工程竣工图等竣工资料；

（2）规划设计资料；

（3）设施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等技术资料；

（4）物业质量保修文件和物业使用说明文件；

（5）物业管理所必需的其他资料。

2、协助乙方督促业主或物业使用人依约按时交纳物业服务费；

3、协助乙方因维修物业或者公共利益，需临时占用、挖掘道路、场地的，配合做好相关业主的工作，并协助乙方在约定的期限内恢复原状；

4、听取业主、使用人的意见和建议，协调业主、使用人与乙方的关系；

5、负责本物业区域内的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归集和续筹；

6、协助乙方做好物业管理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7、协助乙方对业主和使用人违反法规、规章的行为，提请有关部门处理；

8、协调、配合乙方共同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相关遗留问题；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八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乙方享有的权利：

1、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物业管理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以及本服务合同进行管理，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2、按照本合同和有关规定向业主或物业使用人收取物业服务费用和其他费用；

3、可以根据业主或物业使用人的委托，提供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服务项目，服务报酬由双方约定；

4、可以将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专项服务业务委托给专业性服务企业，但不得将该区域内的全部物业管理一并委托给他人；

5、自主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但不得侵害业主、物业使用人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管理事项获取不当利益；

6、对欠费业主停止约定服务或进行法律诉讼，直至其履行交费义务。

7、根据甲方授权，制定必要的规章制度，并以有效方式督促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遵守；

8、根据甲方授权，采取批评、规劝、警告等措施制止业主和物业使用人违反《业主公约》及公众管理制度的行为；

9、根据甲方授权，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布违约业主的姓名及其违约情节；

10、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享有的其他权利。

乙方应履行的义务：

1、履行合同、提供物业服务；

2、及时向全体业主通告本区域内有关物业管理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投诉，接受甲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监督；

3、在承接物业时，应当对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查验，并做好书面记录和签认工作；

4、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示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以及向业主提供特约服务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5、结合本物业管理区域的实际情况，编制物业管理方案，年度管理计划，维修保养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仅适用酬金制收费方式），经依法议定后组织实施；

6、制止本物业管理区域内违反有关治安、环保、物业装饰装修和使用等方面规章制度的行为，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及时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7、协助做好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发生安全事故时，在采取应急措施的同时，及时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报告，保护好现场、协助做好救助工作；保安人员在维护本物业管理区域的公共秩序时，要履行职责，不得侵害公民的合法权益；

8、实行酬金制收费方式的，应当编制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报甲方审批，并且每六个月应公布一次物业服务费用的收支帐目，每年与甲方共同委托专业审计机构对年度财务收支状况进行审计；

9、向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告知物业使用的有关规定，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装修物业时，应与其订立书面协议，告之装修中的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并负责监督；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违反装修管理规定的行为，要及时制止和纠正，对情节严重的，要及时报请相关部门处理；

10、非经甲方和相关业主许可并办理有关手续，不得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共用部分、共用设施设备的用途；对本物业的公用设施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使用功能；

11、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从事物业管理相关服务以外的经营活动；

12、不得在处理物业管理事务的活动中侵犯业主的合法权益；

13、本合同终止时，应当将物业管理用房和物业管理相关资料及时如数地移交给甲方。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六章物业管理用房

第十九条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向乙方提供物业管理用房，建筑面积平方米，其中包括：办公用房平方米（含物业管理企业和业主委员会的办公用房）位于，住宿用房平方米、位于，其他用房平方米，位于.

第二十条物业管理用房属全体业主所有，由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无偿使用，但不得改变其用途。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将物业管理用房、物业管理相关资料等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的财产及时如数地移交给甲方。

第七章物业服务合同期限及解除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合同期届满前三个月内，甲方作出续聘或选聘的决定，在甲方与续聘或选聘的物业管理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生效时，本合同终止。

第二十二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提前解除本合同：

1、物业项目因拆迁等原因灭失的；

2、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物业服务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3、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按本合同履行义务的，经业主大会决定解除合同的；

4、二分之一业主不履行本合同的约定，致使物业管理活动无法正常开展，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的。

第二十三条需提前解除合同的，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合同自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即行解除，并在二十日内办理交接，在办理交接期间，乙方应维护本物业小区正常的生活秩序，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应支付费用。

第八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乙方因管理不善造成房屋建筑质量、设施设备质量损害，达不到使用功能和造成重大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二十五条甲方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可要求甲方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六条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业主、物业使用人有权要求乙方清退，并由乙方按多收费用的3倍标准给予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赔偿。

第二十七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致使管理服务不能达到本合同“物业服务质量”约定的，由乙方按以下标准赔偿损失：

第二十八条甲方、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按时如数交纳物业服务费的，应按每日万分之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九条双方约定，以下条件下所致的损害，可构成对乙方的免责事由：

1、因不可抗力导致的中断服务或物业价值的贬损；

2、因物业本身固有的瑕疵造成的损害；

3、因维修、养护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需要而暂时停水、停电或停止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的（除排危抢险情形以外，乙方应事先通知业主及使用人）；

4、因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供水、供电、供热、供冷、通讯、有线电视及其他共用设施设备的障碍和损失。

第九章附则

第三十条本合同的效力及于本物业管理区域的全体业主及物业使用人。业主可与物业使用人就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进行约定，但物业使用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有关业主应当承担连带责任。

第三十一条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本物业的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均可监督本合同的实施。

第三十二条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事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三十三条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申请调解，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申诉；也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

2、人民法院诉讼。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页，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自起生效。

附件：1、物业构成明细

2、共用设施设备明细

3、物业管理服务标准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业主委员会：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重庆市的导游词如何写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旅游者（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旅游经营者（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旅游活动的顺利进行，根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旅游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次自驾游有关事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参加乙方组织的自驾车团队，乙方已事先向甲方详细介绍相关情况，包括行程安排、吃、住、全程导游服务等内容。

第二条?本旅游团团号\_\_\_\_\_\_\_\_\_\_\_\_\_\_\_\_\_。旅游期间、线路、景区（点）等见《旅\_\_\_\_\_程表》（附件2）。

第三条?费用

成人\_\_\_\_\_\_\_\_元/人，人数\_\_\_\_\_\_，儿童\_\_\_\_\_\_\_元/人，儿童\_\_\_\_人，总计\_\_\_\_\_\_\_\_元。本协议签订之后，甲方应一次性付清团款

甲方自驾\_\_\_\_\_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甲方个人性质消费（如伤病医疗、人身意外\_\_\_\_\_、自由活动交通饮食等），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甲方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应本次自驾游；在参加某些惊险游乐项目时能够量力而行。

在整个自驾\_\_\_\_\_程中，甲方对其随行未成年人承担监护责任，乙方对此不承担监护责任。

第五条?甲方驾驶员及驾驶技术符合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确保其\_\_\_\_\_符合自驾游的要求。甲方\_\_\_\_\_因故障需急救时，乙方应及时协助甲方处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_\_\_\_\_

1.甲方自愿办理\_\_\_\_\_\_\_\_\_\_\_\_\_\_\_。\_\_\_\_\_费\_\_\_\_\_\_元/人。

2.为降低风险，切实保障旅游者利益。经甲方同意，乙方为甲方办理旅游人身意外伤害\_\_\_\_\_。并明确甲方为被\_\_\_\_\_人，乙方为投保人、受益人，\_\_\_\_\_费由乙方承担。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离出发日不足3日退团，应支付全部团费20%的违约金；行程开始后退团或离团，所有费用不予退还；乙方取消出团，应当提前3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支付团费20%的违约金。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甲方由于自身过错造成自己或他人损失或行程不能继续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3.因乙方原因，行程未按原计划执行，或服务低于协议约定标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本协议没有特别约定的，依照《旅行社质量保证金赔偿标准》（国家旅游局1997年第38号令）执行。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旅游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由此影响行程进行。若协商不成，甲方可向旅游质量管理部门投诉，也可选择：

1.向重庆市\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件

1.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2.旅\_\_\_\_\_程表（略）。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附件

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特别提示

一、旅游者参加自驾车旅游应选择具有旅\_\_\_\_\_政管理部门统一颁发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且明码标价的旅游经营企业。《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上的住所或营业地址与实际营业场所应当相符。

二、旅游者参加旅游前应与旅游经营者订立书面自驾车旅游合同，自驾车旅游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旅游者在交纳费用后应要求旅游经营者出具由重庆市税务部门印制的发票。

三、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订立合同或者填写各种报名材料时，内容要真实、准确，并使用有效身份证件。

四、旅游者应妥善保管好随身携带的财物，以免损坏或遗失。

五、自驾车旅游合同订立后，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旅游经营者应当在旅游者报名时，真实提供为旅游者选定线路的行程安排，其包含有：路况、景区（点）、住宿、餐饮、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情况，并应事先给旅游者以明确的说明和忠告，并作为合同附件。

七、旅游者在出游前，有权知道旅游经营者是否已办理了符合旅\_\_\_\_\_政管理部门规定的旅行社责任\_\_\_\_\_；同时也可自行选择投保旅游意外伤害险。旅游中发生意外事故的，按\_\_\_\_\_条款处理。

八、参加自驾车团队的旅游者，自带\_\_\_\_\_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若因违反此法而引起的责任概由自行负责。

九、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与旅游经营者发生争议时，可以与旅游经营者协商解决，或向有管辖权的旅游质量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申诉\_\_\_\_\_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旅游投诉部门：重庆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旅游投诉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重庆市的导游词如何写三**

出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和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和《重庆市土地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依法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出让方同意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面积\_\_\_\_\_\_\_\_\_平方米（以交地面积为准）的国有土地招标出让给受让方作为商业、住宅用地，出让年限商业40年、住宅50年。其出让年限从签订正式合同之日起算。

建设用地位置与四至范围以用地红线蓝图为准。

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属国家所有，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内。地下空间的深度开发应遵循国家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受让方必须按规划管理部门确定该地块的设计条件进行建设。

第三条规划设计条件为

（1）用地性质：\_\_\_\_\_\_\_\_\_

（2）建筑容积率：≤\_\_\_\_\_\_\_\_\_

（3）建筑密度：≤\_\_\_\_\_\_\_\_\_

（4）建设规模：\_\_\_\_\_\_\_\_\_平方米

（5）绿地比：≥\_\_\_\_\_\_\_\_\_

受让方应在工程设计批准后15日内向出让方报送三套工程设计图纸备查。

第四条该出让地块中标土地出让综合价金：\_\_\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元人民币），其中：土地出让金：\_\_\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元人民币），地块土地成本：\_\_\_\_\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万元人民币），该地块涉及土地成本之中由应分摊的规定地块控制性详规设计费以及地质灾害防治规划费为：\_\_\_\_\_\_\_\_\_元，由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收取。双方在签订合同的当日内，受让方应支付出让综合价金总额的10%，即：\_\_\_\_\_\_\_\_\_万元，作为担保履行合同的定金。受让方履行合同时，定金抵作综合价金；受让方不履行合同时，定金不予退还，出让方不履行合同时，应当返还定金。

除定金的剩余部分出让综合价金：\_\_\_\_\_\_\_\_\_万元，受让方同意在签定正式合同的当日内付清。

第五条受让方应在安置方案批准后3个月内付清征用土地的各项费用，且受让方按合同约定交清土地出让综合价金后，应在30日内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提出交地申请，出让方及当地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应依据用地红线图验明红线标示坐标的拐点界桩，向受让方移交土地，核发《建设用地批准书》，并签订交地备忘录。因特殊原因不能实施交地的，经向受让方通报后，交地时限可以相应推延。未按合同规定提供土地使用权时，受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出让地块范围内的拆迁安置补偿由受让方按有关规定办理。

第六条受让方可在交地并全部交清土地出让金后30天内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申办领取《国有土地使用证》。

第七条受让方应在\_\_\_\_\_\_年\_\_\_\_\_月底前动工建设，并于\_\_\_\_\_\_年\_\_\_\_\_\_月底前竣工。不能按期开工建设的应提前30日向出让人提出延建申请，但延建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一年。超过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的，出让方向受让方征收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20％以下的土地闲置费；满二年未动工开发的，出让方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延期竣工180日内的，受让方应向出让方支付出让金总额5％的违约金；延期竣工超过180日的，出让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解除出让合同，注销《国有土地使用证》。

第八条受让方受让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在投入计划总投资额25％以上后，依有关规定可以转让、出租、抵押或用于其他经济活动，但必须经有批准权限的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等有关手续。

第九条受让方在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后的60日内，应依照规定到所在区县（自治县、市）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或换取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第十条受让方在出让合同规定的年限内需要改变土地用途和建设规模等约定的，必须取得出让方和城市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的同意，在签订修改方案批准后30日内必须向出让方提出申请，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不申请者，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可以依照有关规定有权作出处罚。

第十一条受让方依法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出让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内，除出让方依照本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外出让方不得收回。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八条（一）、（二）项规定情形，可以依照法律程序提前收回，并根据受让方使用土地的实际年限和开发建设经营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第十二条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使用年限届满，受让方需要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土地的，应当至迟于届满前一年申请续期，除根据社会利益需要收回该幅土地的，受让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受让该地块的权利。经批准予以续期的，应当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依照规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十三条由政府批准的公用事业性各项管线等工程，受让方应允许在其受让的土地范围内的规划位置建造或通过。

第十四条受让方在用地红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和维修活动时，依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对周围环境及设施有妥善保护的义务。

第十五条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不负责任。但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48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15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履行或部分不履行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报告。

第十六条在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内，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有权对出让宗地的开发利用、转让、出租、抵押等进行年度监督检查，受让方不得拒绝和阻挠。年度监督检查表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十七条出让方设置的交地界桩，受让方应妥善保护，不得擅自改动，界桩遭受破坏或移动时，应及时报告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第十八条由于一方的过错，造成正式合同部分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各自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凡由执行正式合同所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出让方可依法作出行政处理决定；受让方对行政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依法申请复议，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其他无争议的内容。

第二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法律、法规之规定，也可双方约定。依本合同订立的土地使用条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采用汉字书写，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与合同正本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签订。

出让方（盖章）：\_\_\_\_\_\_\_\_\_\_\_\_受让方（盖章）：\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